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份

浙江省政府工作報告



浙江省政府秘書處編印

浙江省政府二十五年十月份工作報告要目

(一)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二)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三)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四)民政

(五)財政

(六)教育

(七)建設

(八)農業

(九)工商

(十)合作事業

(十一)保安

附 表

一、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

二、省地方收支統計表

三、職官表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工作報告

(二)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 令 名 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 何 奉 行	備 考
修正外人在華攝製電影片規程	內 政 部	十月五日	抄同原件令民政廳暨各區專員各縣市 政 府 各 公 安 局 遵 照	
懲處私販偷運鎢砂暫行條例	軍 事 委 員 會	十月六日	員 各 縣 市 政 府 知 照	
醫 師 甄 別 辦 法	行政院衛生署	十月十三日	令 民 政 廳 養 腹 知 照	
醫 師 甄 別 委 員 會 章 程	行政院衛生署	十月十三日	令 民 政 廳 養 腹 知 照	
火 酒 統 稅 征 收 條 例	行政 院	十月十五日	令 民 政 廳 養 腹 知 照	
各省市征工服役辦法大綱	行 政 院	十月十七日	抄同原件刊登本府公報令知各機關 令各廳處及各區專員各縣縣長知照	
公修 正行 組政 署督 察行 條例	行 政 院	十月十七日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工作報告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修 正 取 締 樹 立 廣 告 辦 法	內 政 部	十 月 十 九 日	令 各 縣 市 政 府 知 照				
行 政 院 審 查 行 政 督 察 員 資 格 審 察 委 員 會 規 则	行 政 院	十 月 二 十 日	令 知 各 廉 成 處				
員 人 選 擇 行 督 辦 法	行 政 院	十 月 二 十 日	令 知 各 廉 成 處				
行 政 督 察 專 員 資 格 審 察 委 員 會 規 则	行 政 院	十 月 二 十 日	令 知 各 廉 成 處				
成 行 緒 考 核 暫 行 辦 法	行 政 院	十 月 二 十 日	令 知 各 廉 成 處				
修 正 狩 獵 法 施 行 規 則	實 業 部	十 月 二 十 日	令 知 各 廉 成 處				
造 船 獎 勵 條 例	行 政 院	十 月 廿 二 日	令 建 設 廳 飭 屬 知 照				
修 正 國 保 安 司 令 部 組 織 暫 行 條 例	行 政 院	十 月 廿 七 日	刊 登 省 府 公 報 令 知 所 屬 各 機 關				
各 省 建 設 基 金 辦 法	行 政 院	十 月 廿 七 日	令 知 所 屬 各 機 關				
蒙 藏 遷 服 務 暫 行 辦 法	行 政 院	十 月 廿 九 日	令 建 財 兩 廳 遷 照				
機 關 人 員 派 託 各 法							
刊 登 省 府 公 報 令 知 所 屬 各 機 關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法規名稱	頒行日期	府經第 會議通次 過省	法規要旨	備考
浙江省警察訓練所章程	十月三日	第八五七次	學訓 練警 養成 警察	
浙江省專營公路征收營業汽車通行費施行細則	十月六日	第八五八次	實際應用	
浙江省各縣管理採運黃砂規則	十月十六日	第八六〇次	石砂為保農田水利及事業部免徵定土採	據全中國公路通行費營交通規則路委員會定收會所依據各省市專營公路規則征收會

(三) 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1) 建設廳伍廳長呈陳浙江省農林改良場場長擬由廷慶兼任副場長擬以莫定森充任請鑒核案(決議)通過 (2) 建設廳伍廳長呈陳為展築鐵路支線鎮海大衝頭至白家浦一段路線商由通運長途汽車公司添借一萬六千元業已簽訂借款補充合同草案是否可行請核議案(決議)通過 (3) 祕書處簽呈杭州市政府呈請提前修築蘭市口至營門口一段馬路並改定運司河路寬度等級等情請核示案(決議)准予照辦 (4) 祕書處簽呈中國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會主任餐甫先後函電請將尤認股款五萬元即填認股書寄京俾利進行等由請核示案(決議)交財政廳籌撥(二十五年十月六日第八五九次會議) (5) 祕書處簽呈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委員會本省分會迭奉總會催速成立現在本省分會章程概算案准總會電復准予備查究竟應擇於何時成立請核定案(決議)定於十月十九日成立 (6) 祕書處簽呈浙江省漁業管理委員會呈送為發展漁業救濟漁民經與地方銀行暨中國農民銀行訂定事業及漁民聯合兩部份放款各一百萬元抄同原合同陳請備案應否准予備案請核示案(決議)通過(二十五年十月九日第八六零次會議) (7) 杭州市政府呈送薦任技正王瑞麟任用審查表請鑒薦任案(決議)通過 (8) 祕書處簽呈建設廳振務會會呈上虞縣開港建閘工程除地方籌募外尚缺一萬餘元應否補撥請核示一案經簽准民財兩廳復稱省庫支絀難以照數騰撥應否在本年度救災準備金項下酌撥五千元請酌辦等語擬予照辦餘數並擬仍飭自行設法籌募當否請核示案(決議)在救災準備金項下准撥第四類公債票面八千元(二十五年十月十三日第八六一次會議) (9) 祕書處簽呈查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委員會浙江分會業經府委會決議定十月十九日成立所有委員專員及總幹事似應分別聘定檢附名單請核示案(決議)先行聘任省黨部省政府全體委員暨金潤泉馬寅初陳蝶仙朱惠清竺可楨梁慶椿童玉民李培恩朱庭祐周師洛諸先生為委員並聘任建設廳伍廳長為總幹事(二十五年十月十六日第八六二次會議) (10) 教育廳許廳長呈陳二十四年度省立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學金及助學金預算不敷約五千餘元擬以同年度師範生及農校生膳費津貼餘款移補請核議案(決議)通過(二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第八六四次會議) (11) 祕書處簽呈財政廳簽達高等法院函送第一期改組縣司法處月支經費及籌備費清單請准撥給一案應否查照民國二十五年度浙江省地方預算未成立時暫行救濟辦法第五條規定予以核准借支請即提會核議轉陳核示案(決議)准照救濟辦法第五條規定借支 (12) 祕書處簽呈蔣委員長五十壽辰本省民衆募款購機呈獻并恭送旗劍藉表愛戴擬由本府

代為轉呈請推委員恭膺以昭隆重案（決議）推程委員遠帆（二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第八六五次會議）（13）民政廳徐廳長呈陳擬具本省食糧
調劑辦法大綱請核議案（決議）修正通過（14）秘書處簽呈釐祿統制委員會電陳議定晚秋蘭標準價格請予鑒核備案等情請核示案（決議）准
予備案（二十五年十月三十日第八六六次會議）

(四) 民政

(甲) 繼辦積穀之經過

本省各行政督察區初查各縣二十四年份積穀，尚有奉化景寧兩縣未復，已飭嚴限報補。至本年續辦積穀，各縣市遵照積穀辦法綱要，訂定實施程序，呈准辦理者，本月份計有：杭州市海寧餘杭海鹽桐鄉吳興長興德清安吉孝豐鄞慈谿上虞臨海黃岩東陽永康湯溪衢縣江山龍游常山開化淳安建德桐廩青田龍泉慶元麗水等三十市縣；其餘各縣，已在催飭趕辦中。

(乙) 完成倉廩

本省完成倉廩一案，前經民建兩廳會派專員，分赴各縣協助一切，嗣以各縣關於建倉設計暨圖樣，多有未合，經商由省農倉管理委員會繪製各級倉廩標準圖，並訂定建築須知補充事項暨建倉必備條件表式，發交各縣參照辦理。本月份呈報添築倉廩者，計有：江山桐廩安吉杭縣嵊縣建德海寧平湖臨海溫嶺武康蕭山吳興長興嘉善諸暨定海崇德新昌常山慈谿餘姚平陽等二十三縣，其餘未呈報建築之縣份，已催飭趕辦，以期早日完成。

(丙) 籌辦浙江省警察訓練所之經過

民政廳鑒於各縣(局)警察教育辦理紛歧，爰依部頒規程，另設全省警察訓練所，集中學警，統一訓練；所需經費五二六八六元，即於本省警官學校(歸併中央警校)本年度節餘項下動支，擬具預算章程，暨集中訓練學警實施辦法，會同財政廳提經本府委員會第八五五次第八五七次會議議決「章程暨實施辦法修正通過，預算發審。」民政廳遵經指派張師韓宗湘程滋馮國激池潛高嶽岱等為省警察訓練所籌備委員，襄助辦理。已將該行房屋(警官學校原址)器具等項，從事修葺整理，定於本年十二月一日開學，原定實施辦法，係屬普遍抽訓，乃以冬防期近，顧慮地方治安起見，先飭原有警額較多之各縣(局)，按照規定資質，於本年十二月二十日前，就現有未經正式訓練長警中挑選，不足則另行招考，又不足，則專電報廳，轉飭省警察訓練所代為招考，不論選送多寡，以及覆試錄取與否，除川旅費由縣(局)就警費項下自行核給外，併須將額定名數每月餉銀，預解省警察訓練所轉發。但六個月服裝費，須於開學前一次補解省警察訓練所代辦。同時規定各縣(局)考選學警，每十名應另選術科優良之現任警長或巡官一名，帶同原餉及服裝費至所，聽候考驗，備派班長，其

考選學警在二十名以上者，並須每二個月輪送局長一員，帶薪充當助教，並受補習教育。其原有職務，重要者派人代理支全薪，次要者派人兼任，支半薪，在各縣局公安費項下挹注撥給。將來官警訓畢回縣（局），應使集中一局或一派出所服務，作為實驗區。其原在該局（所）而未經省警察訓練所訓練人員，應悉數他調，不予混雜，以期獨樹一幟，改革警政，而為其他各區之楷模焉。

（丁）通令嚴禁栽種烟苗並頒發禁種佈告標語

本省前奉禁烟總監佳西璉代電：以秋令瞬屆，烟苗下種，深恐各地奸民，仍有貪利偷種情事，仍嚴飭各區縣，遵照禁烟實施規定，先期印發禁種文告，廣為宣傳，並督率各區鄉鎮保甲長深入農村，認真查督等因。奉經通飭各區縣切實遵照，認真辦理，務使明年不復再有寸株片卉出土在案。同時並以本省為絕對禁烟省份，乃上年份仍有若干縣份發現少數烟苗，殊深遺恨，深恐本年或有不逞之徒，仍希圖嘗試，復經由省製印六言禁種佈告，及三種標語，分發各區縣張貼，並飭各區縣再行刊印布告張貼，一面送登就地報紙，以期普遍宣傳，共知懲惕。

（戊）督辦各縣考核保甲職員並實施獎懲事件之經過

本案已據呈送二十四年上半年度獎懲報告表者，計武義等二十一縣，無獎懲者嘉興等四縣，廿四年度下半年度報告表者，計武義一縣，全年度者平湖一縣。本月份續據餘杭縣呈送二十四年度全年度獎懲報告表，其餘未送各縣，並經飭催迅行造送，以重要政。

（己）督飭各縣籌辦二十五年壯丁訓練之經過

本案已核定壯調幹部訓練經費預算，及訓練期間人數並已開始訓練者，計有杭州市等三十七市縣。核定壯丁訓練經費預算者，計有杭州市等三十一市縣。已開始適齡甲長及壯丁訓練者，計杭州市等八市縣。本月續據呈送核定幹部訓練經費預算並已開始訓練者，計有富陽臨安於潛昌化嘉興長興武康安吉紹興蕭山餘姚東陽金華永康開化桐廬壽昌瑞安龍泉縉雲等二十縣。又蘭谿實驗縣呈准本年壯丁訓練，先將甲長抽調集訓。慈谿縣已將幹部加入小學教師訓練內合併辦理，均不另舉辦幹部訓練。至呈送壯丁訓練經費預算並經核定者，計有杭縣餘杭於潛昌化長興武康安吉慈谿南田餘姚臨海寧海仙居東陽金華龍游桐廬瑞安青田縉雲慶元雲和等二十二縣。據報開始適齡甲長及壯丁訓練者，計有嘉興嘉善平湖定海象山諸暨龍游遂安甌昌慶元等十縣。其尚未開訓各縣，並經營飭極積進行。

（庚）審核各縣市戶口異動人事登記事件之經過

本案已據造送二十五年六月至七月份戶口異動月報表者，計有新登等二十七縣市，呈送七月至八月份月報表者，計有昌化等二十七縣市。本月份續據呈送七月至八月份月報表者，計有桐廬孝豐等兩縣，連上月份共計二十九縣。造送八月至九月份月報表者，計有昌化淳安雲和象山臨安崇德蘭谿武義浦江於潛海鹽鎮海宣平富陽武康鄞縣餘杭永康義烏海寧湯溪建德安吉麗水縉雲新登慈谿吳興松陽杭州市等三十縣市。至奉化縣已於本月份呈准辦理複查戶口，俟查竣後再行表報。其餘各縣亦經飭催照章按月造報。

（辛）督辦編聯水上保甲之經過

本案前奉軍事委員會令飭辦理輪船民船登記，並編聯水上保甲，當以原案飭辦事項，涉及民政建設兩廳責權，分辦合辦，手續皆有牽制，而人力財力，規劃尤費時間。嗣經該兩廳一再會商確定主管分辨原則，並依原案旨趣，體察本省實際情形，訂定浙江省編聯水上保甲實施辦法，提經本府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公佈施行，於六月二十九日適飭遵辦，並限於文到一個月內趕辦完竣。旋據象山鎮海等沿海縣份，因值魚汛時期，魚船入海未歸事實上不能如限完成，先後呈請展延，經指飭先就內河着手辦理，俟魚汛回洋，即行漏夜趕辦。截至本月份止，已據呈報編辦完成者，計有臨安新登海鹽德清慈谿南田天台蘭谿金華龍游建德等十一縣。又浙東地方之新昌東陽浦江武義遂安壽昌遂昌縉雲慶元宜平等十縣，據呈均非沿江海區域，並無船戶，請予免辦，亦經分別令准。其餘各縣已飭催趕辦期報，預計年內均可辦理完竣。

（壬）督辦兵役調查事件之經過

本案已據造送辦理現役適齡壯丁調查經費預算呈經核定者，計有瑞安等五十縣，已於上月份分別報告在案，本月份續據龍游縣將前預算更編呈送，經予核定，綜計本省試辦征兵調查永嘉等五十一縣，核定經費預算總數，共為一萬七千一百九十一元八角六分七厘。至本年度全省適齡壯丁統計及新兵征集分配情形，茲特彙編成表，分列如後：

浙江省二十五年度現役適齡壯丁統計表

		別區管轄		別		項		別區管轄		別		項	
		應徵者		志願應徵者		應免役者		應禁役者		應緩役者		合計	
溫處師管區		麗水圓管區	一一、二三一			四、二一七	五	七、一三〇		二二、五八三			
雲和圓管區	一一、九〇九			四、四三二				五、七一八	二三、〇五九				
永嘉圓管區	四一、〇八六			一八、八四六	六	二三、二七〇	八三、二〇九						
諸海圓管區	二四、三二四		一七六	一二、二一〇	一七八	一七、八五八	五四、七四六						
合計	八九、五五〇		一七七	三九、七〇五	一八九	五三、九七六	一八三、五九七						
金華圓管區	二一、三六六		九	八、五四九	二五	一一、四八五	四一、四三四						
蘭谿圓管區	二三、五二二		三	八、一七八	一四	九、五八〇	四一、二九七						
衢縣圓管區	二五、二三六		一、一九〇	六、一三二	三七五	八、二九三	四一、二二六						
吳興圓管區	二五、四五七		一二	一五、一三一	三	一四、六二七	五五、二三〇						
台計	九五、五八一		一、二一四	三七、九九〇	四一七	四三、九八五	一七九、一八七						
總計	一八五、一三一		一、三九一	七七、六九五	六〇六	九七、九六一	三六二、七八四						

附註

一、本表各欄所列壯丁數目係自年滿二十歲至二十三歲之年次者。

二、溫處師管區所轄永嘉圓管區內尚缺奉願一縣已電飭補報。

三、溫處師管區所轄永嘉圓管區統計數字係據最近呈請更正者查與前報數目略有變更。

溫處師管區二十五年新兵征集分配表

部別	區別	麗水團管區	雲和團管區	永嘉團管區	臨海團管區	合計
陸軍第六十七師		七四七	七四七	七四七	七四六	二、九八七
南京憲兵司令部		一三	一二	一三	一二	五〇
總計		七六〇	七五九	七六〇	七五八	三、〇三七

金嚴師管區二十五年新兵征集分配表

部別	區別	金華團管區	蘭谿團管區	衢縣團管區	吳興團管區	合計
陸軍第十四師		七六四	八五四	九六五	八九四	三、四七七
交通兵團		一五〇	一五〇	一六〇	一八〇	六四〇
憲兵團		二〇	二〇	二五	三五	一〇〇
總計		九三四	一、〇二四	一一五〇	一、一〇九	四、二一七

(癸) 大小三角暨戶地測量辦理之經過

本省於大三角幹系測量完成後，補測各幹系圖之支系測量，現仍繼續進行，在舊溫處浦紹金台各屬，及杭湖嚴邊境實施工作。小三角測量，已完成十八市縣，現正在繼續施測永嘉慈谿兩縣小三角。至各市縣戶地測量，除杭州市杭縣餘姚蕭山已先後全部完成外，其尚在進行中者，則為海甯嘉善海鹽平湖崇德吳興長興鄞縣鎮海紹興上虞永嘉等十二縣。又嘉興德清兩縣，或因整理內業，或因經費不充，暫停工作。

(五) 財政

(甲) 令飭各縣於修正田賦徵收章程施行後應行注意辦理事項

查修正浙江省田賦徵收章則，業經通令頒行在案。自新章施行後，關於徵務上為各縣所應注意辦理者，應予指示如次：(1)關於徵收機構之調整。各縣原設之徵收總處各區經徵處，應即一律改正其名稱，其內部組織，並即就人力財力之所及，照章劃分核算收款管串三部分辦理，庶權限分明，責任確立。(2)關於徵收人員之任用，已規定於徵收細則第三至第十二各條，較之舊章均有相當之改進，除已另令飭慎選保證，以重責任外，應由各縣迅即查取徵收主任履歷相片，呈請財政廳核委，一面由縣酌定各級徵收人員設置額數，就訓練合格或熟悉徵務品行端正者選選任用，並確定其職掌。(3)關於獎罰及催追查，新章規定亦頗多改善之點，如更定期，增加獎勵，更定罰級，以及酌量執行滯納處分，均應照章分別切實辦理，善為運用，俾收督促誘導之功。(4)各縣特殊土地之糧賦，催徵較感困難，此次修訂新章，特於第十八至第二十二各條明定辦法，各縣政府務須查照認真辦理，不得視同具文。(5)經徵事務之準備以編造冊串及散發通知單為主要工作，現在新章修正，應於每屆上期田賦開徵前四個月開始編造徵冊及串票，並應於上期開徵前一個月辦理完竣，其散發通知單，則限於開徵之一月前，凡此皆所以防徵期之貽誤。考查各縣已往情形，有已報開徵而冊串尚未造齊者，亦有開徵已歷多時，而通知單尚未散發者，前者業戶上櫃完賦憑何徵收，後者業戶對於徵期無由知悉，均屬有妨徵務。嗣後務應切實矯正，勿再貽誤。

(6)舉行完糧運動，所以使業戶瞭解納稅之義務與完納之手續，期達年清年糧之目的，迭經通飭進行；現於徵收細則復明定專條，均應特別注意，依期辦理。(7)新頒徵收細則，規定徵收手續，益臻詳密，如各縣現辦手續有與細則規定不符者，應速查照改正，以歸劃一；其有經徵人領串徵收，或設有非領串下鄉之徵收分處與流動徵收分處者，並即各就地方情形，另訂掣串收款報繳辦法，呈候核定施行。卽經財政廳令飭各縣政府分別遵照辦理。

(乙) 令飭各縣辦理稅契應行注意事項之經過

查本省此次查催契稅，目的在使以前未稅之契，一律如期補稅原為整頓從前產權契據之紛亂。至根本杜絕匿漏辦法，仍賴各縣長遵照各項章程，認真辦理，對於成立新契，隨時查明催完，務使業戶於納稅期間照章投稅，俾政府收入無虛短少，業戶產權於以確定。茲

將各縣辦理契稅應行注意各點列示於下：（1）推收機關與契稅機關之連絡，為控制契稅之要關，各縣應將推收機關切實整頓，嚴厲取緝私推，與稅契機關隨時對照，凡已辦推收而未經稅契之戶，應令依限投稅，毋任匿漏。（2）鄉鎮自治機關對於業戶最為接近，產權移轉情形，當極明瞭，其照章應負責報立契及公證職務，宜由縣隨時督促依法執行。（3）分區評定地價，列表公告，作為比較契價之標準，所以防止短報，甚為重要。應由縣遵照規定認真辦理。（4）契紙分發行所，應照章普遍推設，以便人民隨時購用。（5）稅收機關之健全與否，關係稅政至鉅，所有各縣稅契機關之組織，經費之支配，投稅之手續，登記之簿籍，應注意調整。（6）各縣經辦稅契人員，有無扶同徇隱營私舞弊情形，應由縣隨時審察，從嚴懲處。所有人員辦事之成績，並應由縣確定辦法，厲行獎懲。以上六點，為整頓契稅重要事項，應由縣切實執行，並將辦理情形詳晰報核，其已經實行者，應益求改進，以期盡善，未經實行者，應切實推行，不得視同具文，如果施行確有窒礙之處，並應詳敘理由，就實際情形，擬具補救辦法，呈候核定，毋得稍涉敷衍。即經財政廳令各縣政府遵照。

（丙）令飭各營業稅徵收局造送二十四年度工作總報告之經過

查各區營業稅徵收局，對於徵路之進行，以及稅款之收解，能切實辦理者固多，其因循放任者，亦所不免，財政廳為明瞭各局工作概況，飭稅務局起見，特訂定二十四年度工作總報告格式，通飭查填具報，俾得詳察辦理狀況，分別實施考核，嚴切整頓。

（丁）委託質絲統制會代徵本年晚秋營業稅之經過

查本年秋期各商行應徵營業稅，前經委託質絲統制委員會代為征收，現在晚秋質絲已屆上市，所有應征是項營業稅，復經財政廳函請質絲統制委員會照案代征，俾資便利；而免隱漏。

（戊）辦理浙江省整理八公債第一二三四類債票開始換債舊有各種債券之經過

查二十五年浙江省整理公債條例第三條規定，應分類換債，所有應換各類債票，業經先行次第籌備妥為印製，至應行規定之換債辦法，亦經財政廳擬訂，提經本府委員會第八四五次會議議決通過，並委託杭州中央中國交通浙江地方等四銀行為經理換債機關，即將是項第一類債票於本年九月五日起，開始換債，舊有償還舊欠公債公路債券，及定期借款印據。第二類債票，於本年九月十七日起，開始換債，舊有償還舊欠公債及金庫券。第三類債票，於本年十月五日起，開始換債，舊有償還舊欠公債及金庫券。第四類債票，定本年十月十五日起，開始換債，舊有償還舊欠公債及金庫券。均以本年十一月十日為換債截止之期。節經財政廳分函委託經理換債各銀行，妥為換債，並通飭

各市縣政府出示布告，暨登報公告各持券人一覽通知。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工作報告

財政

(六) 教育

甲、繼續舉行各縣市增籌教育款產運動

查各縣市增籌教育款產運動，以籌徵百年教育儲金最為切要，前經督促各縣市政府切實舉辦，茲據新登昌化餘杭臨安嘉興海鹽平湖崇德吳興長興武康安吉慈谿奉化鎮海南田餘姚蕭山嵊縣新昌臨海黃巖天台東陽永康湯溪常山開化建德淳安分水瑞安平陽泰順麗水縉雲景南等三十七縣先後呈報，均已遵照舉辦；其餘各縣雖在籌徵，尚未據呈報，現特由教育廳擬繼續督促，令以十年為一期，分十期徵足，在每年徵集之款，均專款存儲，至第一期完畢後，始得將其息金，撥充教育經費，本金仍不得動支。如此積累，百年以後，其數必大有可觀，各項教育經費，以儲息支給，已足敷用，自不致再有竭蹶之虞。

(乙) 繼續督促各縣市推行短期小學簡易小學二部編制巡迴教育及兒童成人合級編制等之經過

查各縣市推廣初級小學，改良私塾，二部制巡迴教育一切情形，已據臨安孝豐瑞安新登新昌嵊縣長興蕭山武康浦江衢縣臨海常山永康平陽淳安麗水壽昌餘姚松陽崇德景寧甯海宣平泰順樂清桐鄉仙居海甯奉化玉環等三十一縣，先後呈報；至辦理兒童成人合校者，僅青田一縣，其餘未據呈報各縣，均在督促呈報中。又初級小學為國民義務教育，應受四年之教育，茲以人才經濟種種關係，特將科目節減，年限縮短，改為短期小學簡易小學二部編制等等，以期速成。是項學校畢業學生，雖修習科目較少，時期更短，而所受教育程度，約與初級小學相當，誠所謂事半而功倍也。

(丙) 舉辦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及制定檢定不合格小學教員進修方法之經過

查本省小學教員，自上年度舉行檢定後，其未經請受檢定者尚在多數。依照小學教員檢定暫行規程之規定，無試驗檢定每學期舉行一次，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自應籌備舉辦。爰由教育廳規定自十月十五日開始，十一月十五日截止，為本省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聲請報名日期，並飭由各縣市政府依照規定，辦理初審，至十一月二十五日以前，由各縣市政府呈送覆審。其在上屆無試驗檢定及試驗檢定未受檢定之小學教員，亦由教育廳訂頒進修辦法，規定均應遵照辦法，認真進修，進修時，對所閱讀書籍有疑義或不明瞭時，得向省立學校附屬小學輔導部請求指教，各縣圖書館及範圍較大之小學，並飭知應購置初級中學及簡易師範所採用之教科書，以

利便留用。

(丁) 督促各縣充實師資訓練機關

查本省二十五年度辦理教育行政，在中等教育，業經規定以致力於師資訓練為中心工作之一。上年度末，已將舊處處十縣聯合籌易鄉村師範學校着手接收，改為省辦，並指定省立杭州師範學校分組修習專科科目，現為使各縣師資訓練機關，物質精神同時改善起見，應督促各縣政府，積極充實該機關各項設備，並提高教職員待遇，嚴格甄用聘任人員，俾有合辦理師資教育之應有任務。惟茲令文告，而各縣在當時教育經費極度困難，無法開源之階段中，責其充實師資訓練機關設備，自難望有良好效果，教育廳爰於司署浙江省教育文化費二十五年度歲出入概算書時，按照上年度歲列，編列各縣師資訓練機關補助費一項，預備對或續補足發支，並以據於經費，致事未竟進展之學校，酌量予以補助，藉示策勵而資挹注。現在二十五年度兩學已久，是項補助經費，亟應着手支配，特在本月間，著全者各縣立師資訓練機關上年度設務實績概況及本年度校務進行情形，嚴加考核，寧永康縣立初中師易師範班、義烏縣立初中師易師範班、諸暨縣立師易師範班、定海縣立師易師範班、江山縣立師易師範班及天台縣立初中師易師範班七級，有獎勵補助之必要，經按照浙江省輔助縣市立師資訓練機關暫行辦法第二條第三條各規定，分別予以補助，並已發令各該校知照。上述師資訓練機關補助費，本年預計共支配一萬二千五百元，各受補助機關，如有辦理不善或情形變更時，教廳規定，得由教育廳酌減或停止其補助。現正令者督學前往視察，以期盡覽。

(戊) 檢訂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讀規則

教育廳為考査全省中學學生成績，前經訂定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十一條，於二十年四月命令施行在案。茲因近來提議，抽考並非
•而係於中學學生，且在考事宜，擬另由擬定委員辦理，並據四年來之舊章經過，實有鑒予修正，以利舉行之必要，爰於立明請旨請示。
•正猶考中等學校學生畢業成績甚多十餘，又第二(乙)之舊章命令在舊章，所有修正擬定委員辦理，即著各類新舊及各類職業學校。
•茲奉事宜，查茲省舊學三楚等處，其在職考官請事，古力志士舊軍品行，不務實績，現在二十五年度第一學期抽考之請示
•書，上在子委員行，委考處三令委員行請示，書于請示之中學學生，遇有畢業多之學期，請示請委員行請考之又
在中學學生，正該書考各學科五卷者，請示予更請考，請示請定。

(己) 繼續辦理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檢定

查本省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無試驗檢定及試驗擬定，已於本月四分日辦理結束。關於是項擬定工作之委進，其在八月底前者，並經先後擇要報告在案，茲將最近進行情形略述並文：九月一日，舉行中學及師範學校檢定委員會第四大會議，詳請未受無試驗擬定教員經第二次審查合格之福成榮等九十九名，及請未受試驗擬定教員審查合格者予備選參加試驗之名額一等二十六名，分別列于審查，予以決定，並決定以九月十日為申請受試驗擬定各教員之報名截止期。在報名截止後，詳審查合格者予應試之教員，共為四十四人。九月二十一日至二十四日，在省立杭州民衆教育館，舉行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試驗擬定委員會應試科目專科應試科目及口試等各種考試。各科試卷，及口試成績，概於十月十一日前，由各科命題委員及主持口試各委員，分別詳閱記錄於事。十月三十日，舉行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檢定委員會第五大會議，議決在第二次審查諸未無試驗擬定未予決定呈報擬示之各員，暫還至教育部擬令候示各備，一一審查擬定，擇其合格者予等十八人。其餘不合格人員，依照前例，由教育廳分函通知。至請未受試驗擬定，已經考試完畢各員，本由出席各委員，或已詳閱之各科試卷及已記載之口試成績，詳加審閱，並核算其分數，作成合格與不合格之決定，同時咨折試卷摺封，查詢該有姓名之底稿，予以具報，計共錄取應考者等三十人。又查本屆擬定結果，所有合格人數，就應准委任學校教員之類別，加以分析，詳得高級中學教員四六二人，師範學校教員二四一人，初級中學教員三七八人，簡易師範學校教員二十五人，美術一一〇六人，（因有一人經受擬定擬充高中師範或初中師範二類學校之教員者，故上數與無試驗擬定合格八〇七人及試驗擬定合格三〇人合計為八三七人之實在人數不相一致）教育廳現已通知各省立中學及師範學校，自廿五年度第二學期起，委派教導員時，應以擬定合格人員為限，以重教學而督勤令。

(庚) 監促各社會教育機關研究實驗民衆學校課程標準之經過

教育部分頒之民衆學校課程標準草案，業經教育廳於上年度審其課程材料告由本省立文杭州民衆教育館，永嘉蘇州嘉興臨海吳興建德南潯等縣立民衆教育館，及杭州民衆學校，依其支配題材，變事實驗。現在時已一年，各機關已著研究實驗結果送齊，經歸總結，作成報告，呈送教育部分採擇施行。其研究結果，關於課程分量之分配，國語算術，教學時間，主副量增加，美術體育，主任課外教學為主，並增訂課外活動及公民訓練項目。至各科課程標準，國語之「識字」主改為「識讀」，作文加「造句練習」及「聽寫練習」，並增訂精神訓練，軍事常識，防空常識，生產技術等項目。其術業算主加基本識字。美術主任音階樂理，體育主任軍事訓練，以

上各項，均屬民教實際問題，已在報告中分別列入。

(辛) 派員參加電化教育人員訓練班

教育部在京開辦電化教育人員訓練班，令函邀送受訓人員辦法，佈各省市教育廳局選送學員前往受訓。本省教育廳奉令後，曾即通知省立杭州民衆教育館及省學監代表處教輔專員各選送一人，參加訓練班電影教育組，並直接指派廳內主要電影教育人員三人，參加播音教育組，嗣麗本及東陽縣民衆教育館呈准該廳自費派員二人，參加電影播音組，其時本省派送入班受訓人員為周鳳莊、金惠民、張國樞、陳仁玉、余同善、鄒秉璋、王懷之、陳俊任、陳繼、施祖奎、沈耀、張超凡、潘信、黃聖豐、趙同成、任武等十六人。現名學員以兩月受訓培養將滿，為增加經驗起見，請求教育廳頒達委員會江蘇上海等處電化教育實驗板塊，佈查取註，教育廳已據准各處委費十元，備其用心考察，並請參觀經過無虛若候。

(七) 建 設

(甲) 杭徽公路客運營業租與杭徽長途汽車公司承辦

查杭徽公路自建築完成以來，客運向由第一區公路管理處通車營業，惟其間自餘杭至臨安一段客運，則由餘臨長途汽車公司承租營業，至該路全路貨運與養路，亦由餘臨公司承辦。實際由第一區管理處經營者，僅杭餘(杭州至餘杭)及化昱(化龍至昱嶺關)兩段，故營理調度，殊多困難。建設廳為便利運輸節省管理費用起見，經提議將該路自杭州至餘杭及自化龍至昱嶺關兩段，連同天目山及玲瓏山兩線之客運營業，交由杭徽長途汽車公司承租營業，由公司繳付承租保證金國幣十五萬元，保證金利息按年息三厘五毫計算，在承租期內由公司在營業收入內，按百分率提取租金，自百分之二十二起遞加至百分之三十止。此案業由本府委員會第八四六次會議議決通過，並已由雙方簽訂正式合同，所有客運營業亦已於本月一日起交由杭徽公司承辦。

(乙) 建造黃巖鄉村電話線

該項鄉線計有黃巖至嶺下至三江口烏巖至潮際至小坑，頭陀橋至小禮橋，沙埠至茅舍至院橋，院橋至巖前，橫街至下梁至楊府廟至羊嶺殿及三甲市至海門等十一條，浙江省電話局因屬於該項鄉線，對於國防與商業之發展，皆有重大之關係，前曾依照該局建設鄉線支線電話規則甲乙兩種辦法辦理。嗣因該局二十四年度預算改編，無法補助，乃移入二十五年度補助鄉村電話預算經費內提款補助。近因地方不靖，多防將屆，乃由該局先行移用存料，於十月十一日派遣第五工程隊前往興工，約下月中旬可完工。

(丙) 築浚崇德湘溪河道

崇德湘溪河道，自德清新市流入縣境，與運河會合，關係崇德德清兩縣農田水利，全長二十公里，各段深淺不同，在吳淞零點八公尺以上者，擬一律疏浚，由第一區水利議事會派員測估計劃。

(丁) 整理龍游鶴鳴堰工程

龍游鶴鳴堰，年久湮廢，遇天時亢旱，滴水不留，以致該流域內七千餘畝農田，灌溉無望，荒旱頻仍，亟宜修築，以增生產。現由建設廳計劃建築攔水壩及護岸等工程，共計需款一萬九千元，由省補助一萬二千元，餘由地方自籌。攔水壩及護岸工程，已於本月六日

開工，浚治堰溝工程，擬由本年度國民勞動服務辦理。

(戊)建築杭平段海塘第三區威字號暨靠砌三坦工程

杭平段第三區威字號一帶塘身，適當東南潮匯合衝擊之處，塘身日就竊敗，底腳已見遊走，二坦外復經猛潮打擊，冲成深潭，塘基屏障頓失，倘遇暴風怒潮之夾攻，危險萬分，特為建築三坦工程，以保塘身，現工程已於本月十五日開工。

(己)搶築杭平段海塘第一區武丁字號柴塘工程

杭平段武丁字號，石塘後附土，突於九月二十五日，發生裂陷，適值秋況，又被南潮猛擊，險象頓生，至本月三日，海水已由丁字號斜坡塘接頭處湧入，當經基本工程隊搶堵，並將附土挖低，以減土壓，而免擠到塘身，又復挑填土堰，以資防護。至柴塘工程俟材料運齊後，即行開工。

(庚)搶築杭平段第二區功茂字號海塘護塘工程

杭平段功茂字號一帶，經上屆大潮汎後，塘面發現裂痕，壤柴下沉，塘身有遊走外撲之象，即經搶築護塘，以保塘身，現工程已於本月十四日開工。

(辛)理砌杭平段海塘第三區漠至池字號攔土石工程

杭平段漠至池字號攔土石，被潮浪冲倒三百九十呎公尺，已於本月十五日開工理砌，以保附土。

(八) 農業

(甲) 召開稻麥棉推廣會議

查本年各縣市推廣之稻麥棉，行將結束，明年應如何辦理，亟待準備。建設廳特電令辦理稻麥棉推廣各縣市長於本月三日在該廳開會討論，當經議決原辦推廣區之各縣市明年推廣稻麥棉需用之種子，採用下列三種辦法：(1)向銀行低利借款，其經費困難各縣份應組利息，可由廳酌予津貼。(2)利用積穀，掉換穀種，(呈廳會商民政廳核辦)(3)利用信用合作社借款，但採購種，祇可採用(1)(3)兩種辦法。至明年開始舉辦推廣區之縣份，亦以採用以上三種辦法為原則，必要時得由建設廳設法籌撥。並議決應行特別注意事項兩項：
(1)明年推廣用之稻麥棉種子，必須先行全部精密選種。(2)各縣市建設經費項下之農林費，為數有限，辦理推廣經費，其辦公等費，應切實減低，事業費不得少於全部經費三分之二。

(乙) 令飭各縣呈報明春舉行地方試驗所需稻種品系及數量

查本省各縣市農業推廣實施辦法綱要內(甲)稻麥棉項下，規定有「改良種子，應先經地方試驗有效，而後着手推廣」等語。各縣市風土不同，氣候互殊，明年春期舉辦地方試驗需要稻種，自應及早準備。爰由建設廳通令未辦推廣各縣按照地方情形，預計宜於何種品系，數量若干，妥為擬定，開具清單呈候核飭農林改良場先期準備。

(丙) 派員指導各縣辦理小麥地方試驗

建設廳案據省農林改良場呈稱：查小麥播種之期已近，經本場根據各縣自動請求及小麥生產狀況，劃定天台東陽武義江山永嘉青田崇德分水富陽長興安吉永康鄞縣嘉興餘杭紹興麗水諸暨衢縣海寧武康平陽等二十二縣為舉行小麥地方試驗區，所有指導人員，並經抽調各推廣員加以訓練，於本月十五日攜同供試驗用之小麥六種，計三百袋，及小麥地方試驗綱要十本，分往各縣實地指導，及時播種，繕具各指導員派定區域一覽表，呈請分令各縣督飭農業技術人員會同切實辦理等情。已分令各縣政府遵照辦理矣。

(丁) 派員分赴各棉區監視收花

建設廳案據農林改良場呈為各棉業改良實施區及推廣區收花事宜，是否切實按照規定辦法辦理，暨承收花商或合作社有無違反合同

情事，擬請派員分赴各區收花處實施監視，以昭鄭重，而杜流弊等情，即已派員前往各棉區收花處實施監視矣。

(戊)籌設土壤肥料研究室

肥料為農業生產上重要之成分，宜如何試驗化驗，為施用之標準，亟應設法研究，以臻完備。試驗之法，已於建設廳附設土壤調查所歷辦有查，最近又與浙大農學院商設土壤肥料研究室，以為化驗之所，由建設廳派員前往負責籌備就緒，即可開始研究工作矣。

(己)統計二十五年肥料商店

二十五年份本省化學肥料行商，業經統計總數，各縣批發行商，計共九十五家，各縣零售商店，計共一千一百五十三家。

(九) 工商

(甲) 調查杭州市十月份零售物價

杭州市十月份零售物價，除令飭杭州市商會查報外，並派員馳赴市內各商業區域實地調查，以便編製杭州市十月份零售物價指數。

(乙) 調查杭州市生活必需品購入售出及存底情形

生活必需品之供需情形，關係人民生計，至為密切。茲將生活品分為八類，分別詳細調查，以資統計，而便統籌指導。

(丙) 辦理工商團體之組織事宜

本月辦理工商團體事件，分作四項敘述如下：(1)組織不合予以駁回者，有工會六所，同業公會二所，商會一所。(2)組織合法准予設立報部備案者，有工會四所，同業公會二十九所，商會三所。(3)改選遞補及呈送更正章冊者，有公會六所，同業公會十二所。(4)核准整理事組者，有同業公會二所，商會二所。截至本月底止，本省合法之工商團體，除未經核准備案者不計外，共有合法之工會二百六十一所，商會一百零一所，同業公會一千零四十五所。

(丁) 辦理浙江省商業登記事宜

查本省各縣市商業總登記，業於上月份開始舉辦。建設廳附設之總辦事處現已集中全力於審核表格，填發許可證，並登錄簿冊各事宜。一面以商業登記事屬創舉，各縣市辦理之初，諸多疑問，呈請解釋法令疑惑及請示辦理手續者，日必數起，均經予以解答，飭令遵照辦理。又為加緊登記工作起見，並經依照原定計劃，派員赴各行政區，及商業重要城市，分別督促指導，以期迅赴事功。

(戊) 整理莫干山電廠

查莫干山電廠歷年虧蝕，頗難維持，業經派員與杭州電廠會商，將該廠改組為莫庚電氣公司，並已擬訂籌備處章程及招股辦法等草案，令飭武康縣政府轉飭莫庚區署逕與杭州電廠接洽籌備改組事項矣。

(己) 繼續辦理防止走私事宜

查辦理防止走私事宜，前經報告在案。茲仍詳晰指示各地團體，依照法令嚴密辦理，以收實效。

(庚) 擬定國貨陳列館代售廠商出品辦法

查浙江省國貨陳列館以往陳列廠商出品，僅供參觀，茲為推廣國貨產銷起見，特擬訂代售辦法，使參觀人士，便於購買。除通知各廠商知照外，並繼續徵集出品，以期充實。

(辛) 管理採運黃砂事宜

查本省管理採運黃砂事宜，向由包商辦理，茲為防止偷漏及就地督促起見，特依照土石採取規則之規定，並酌量實際情形，改由建設廳監督各縣分別辦理，製訂浙江省各縣採運黃砂規則，通令各縣政府依照規則負責辦理，並分令浙江省管理採運黃砂辦事處儘於月終趕辦結束。

(壬) 辦理檢定度量衡器具之經過

查度量衡器具製成後，應依法檢定合格，鑄蓋圖印，方准販賣或使用。本月份受理杭州市度量衡器具製造商送請檢定器具，共計一千七百九十七件，其不合格者，並經指導修理，再行覆檢，以便販賣使用。

(十) 合作事業

(甲) 指導浙江省合作事業促進會舉辦桐油合作社實務人員訓練班

建設廳為培養桐油合作社實際經營人員起見特飭浙江省合作事業促進會籌辦是項訓練班，以資造就，嗣據該會先後擬送訓練班章程預算並擬將該班設於產桐中心地點之金華縣，由各產桐縣縣政府保送受訓人員，授與合作概要，合作簿記，桐油常識等課程，期間定為一個月等情；查核尚無不合，即經指令准予照辦，並指派人員前往督促並擔任課程。現該班已於上月底開學，共計學員三十四人，本月底期滿結束，成績頗稱良好，所有受訓人員並已分別回社擔任工作矣。

(乙) 轉發推行合作事業機關報告表等飭查填呈報

建設廳奉實業部令，略以明瞭各省推行合作事業情形起見，特製定推行合作事業機關報告表三種，合作事業人員訓練及發行刊物調查表一種，合作社業務概況年度報告彙計表一種，茲各檢發式樣飭即查填具報等因：當經轉飭各縣市政府迅即查填具報，以憑彙轉。現各縣已陸續填報前來，一俟齊全，即擬轉報。

(丙) 核准縉雲縣招募股本設立農民借貸所

建設廳據縉雲縣政府呈以該縣農業生產年來逐漸衰落，農村金融枯竭萬狀，亟應設立農業金融機關，藉資調劑而謀生產之發展；茲擬招募股本設立縉雲縣農村金融流通處，附具招募股本辦法，祈督核示遵等情。經核事屬切要，惟是項貸款機關應遵照浙江省縣立農民借貸所規程之規定改為籌設農民借貸所，即將原辦法加以修正發還，飭即遵照妥為進行籌募，以期早日實現。

(十一) 保 安

(甲) 剿匪情形

前竄常山芙蓉之匪三十餘竄至東嶺，經保安第一團唐大隊長率隊由開化田后追剿，並派第九中隊迎頭痛擊，當場斃匪二名，繳獲土槍兩支，並救出被綁之常山順坑保長王景良，前庄坂甲長曾利和二名，餘匪潰散。又有匪約百人槍四十枝，匪首為邱某，曾一度由皖逃竄入開化縣界箬塢一帶，經第二團許大隊長率隊痛剿，斃匪多名，餘匪竄回婺境。又該團第八中隊於廿四日開化西坑之役，斃匪一名，奪獲奧造七九步槍一支，彈十五粒，餘匪紛竄遂境，現仍繼續追剿中。又開化縣境內毛匪，經第二團先後斬殺十餘後，現已平靖，正由該團辦理小村併大村五家連保，並協助縣政府辦理清鄉。又前竄青田黃塘股匪，經第四團杜大隊追剿，斃匪十餘名，獲步馬槍共四支，軍用品甚多。其竄龍泉西鄉之匪二百餘，亦經保安第三團在嶺根擊斃數名，餘匪向浦屬毛埠竄去。又慶元縣屬刀匪數百名，與閩境刀匪會合，受漢城赤匪誘惑，企圖暴動，突於廿九日拂曉及黃昏，兩度進攻慶元縣城，經保安第一大隊王紀康部還擊，先後傷斃刀匪多名。同時慶屬之竹口小梅一帶，亦發現刀匪數百人，於廿九日午佔據小梅，經我第三團一分隊扼禦據守，三十日午匪曾一度攻碉，被該分隊擊斃數名而退。又查田一帶亦有莠民受刀匪威脅，蠢蠢思動，現正設法宣導勸撫，俾不為匪利用。又浙邊皖屬廣德縣之焦村附近，有匪百餘，在該村東北之建平蕭山地恃險盤據，當由省保安第一團孟大隊組織便衣隊兩組，乘月夜分途襲擊，匪不支，向裘村觀音嶺西竄，是役計斃匪四名，生擒受傷之匪探陳阿陸一名，繳獲毛瑟土槍兩支，步彈三百餘發，宣傳品多種。

(乙) 節令各縣將縣操場與射擊場構築完成具報

查本省各縣構築百丈見方操場，及三百米長一百米寬之射擊場一案，自奉令舉辦以來，迭經本府一再令飭，速構築完成，以資應用。惟因選擇場地等種種關係，迄今尚有多數縣份未克構築完成；茲國際局勢日見嚴重，民衆訓練正在積極進行時期，此項操場與射擊場之構築，實屬刻不容緩。爰特令飭未經築造完成縣份，應即迅速覈定地址，興工構築，統限於本年十二月以前完成具報，以憑派員驗收，而資應用。

(丙) 令諸暨等十縣就受訓壯丁中挑選優秀分子施以嚴格訓練造成下級幹部

查本省社會軍事訓練，即將普遍開始實施，茲為進行便利起見，擬造就多量之下級幹部人才，以備應用。其辦法即由舉行特訓之諸暨浦江義烏新昌嵊縣天台黃岩永嘉衢縣江山等十縣，自第二期起，以縣為單位，由訓練大隊長負責，就受訓壯丁中挑選其體格壯健，思想純正，精神充實，粗通文字，富有愛國心與革命性者，另編一隊或兩隊，施以特別嚴格之訓練。其訓練課目，除依原預計劃實施外，並應由各級主管官利用早晚空餘時間，灌輸其普通一般下級幹部所必須具備之學術與技能。期滿時，再由副總隊長會同該管大隊長舉行考驗，合格者照章給予幹部適任證，并造具詳細名冊，呈報備案。至第一期不受訓期滿之壯丁，其有合於上項要求者，亦應於第四期訓練開始時分別召集補受訓練，藉資健全。事關整個民訓前途，特飭認真辦理。

(丁) 派員視察諸暨等十縣壯丁訓練情形

查諸暨新昌嵊縣天台黃岩浦江義烏永嘉衢縣江山等縣壯丁特訓，關係整個地方治安，與夫國防意義，至為重大，現第一期業已完畢，第二期亦經開始，惟各該縣對於此次訓練是否認真辦理，一切措置是否與規定相合？均未詳悉。茲為切實明瞭各該縣訓練實際情形起見，特擬定派員視察諸暨等十縣壯丁訓練計劃，令飭保安處視察員江志航俞炳文周萬里王權等，分區巡迴視察，用資考核，而促進步。

(戊) 令駐防浙南各團隊努力偵剿殘匪限期殲滅

查閩浙邊區各縣股匪，東奔西竄，日形猖獗，我保安團隊負有全省治安之責，應如何努力防剿，以副民望。爰特飭切告諭浙南各團隊各級主管官，一本職責與血誠，督率所部，偵明匪蹤，努力追剿，限期殲滅，藉安閩闈。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

原定計劃	工作情形	形狀	進度比較	備考
考核保甲職員並實施獎懲	本月份續據餘杭縣呈送二十四年度全年度獎懲報告表	本月份造送二十四年度全年度報告表者計增一縣連上月份共計兩縣至二十四年上半年已據表報者共計二十六縣(內有嘉興等四縣無獎懲)	本月份造送二十四年度全年度報告表者計增一縣連上月份共計兩縣至二十四年上半年已據表報者共計二十六縣(內有嘉興等四縣無獎懲)	本月份續據造送七月至八月份戶口異動月報表者計桐廬等兩縣八月至九月份者計昌化等三十縣市
推進人事登記	本月續據造送七月至八月份戶口異動月報表者計桐廬等兩縣八月至九月份者計昌化等三十縣市	本月份造送七月至八月份者計增一縣連上月份共計兩縣至二十四年上半年已據表報者共計二十六縣(內有嘉興等四縣無獎懲)	本月份造送七月至八月份者計增一縣連上月份共計兩縣至二十四年上半年已據表報者共計二十六縣(內有嘉興等四縣無獎懲)	本月份續據造送七月至八月份戶口異動月報表者計桐廬等兩縣八月至九月份者計昌化等三十縣市
廣續大三角支系測量	續測大三角支系完成選點五十二點造標六十一座觀測六十七點計算五點	本月份大三角支系測量增加選點二十二點	本月份大三角支系測量增加選點二十二點	本月份大三角支系測量增加選點二十二點
推進各縣小三角測量	小三角測量永嘉縣完成選點二百六十五點造標二十二點慈谿縣完成選點九十二點造標八十一座觀測二十二點	本月份小三角測量增加選點五點	本月份小三角測量增加選點三點	本月份小三角測量增加選點三點
督促各縣戶地測圖	大小三角實施縣份舉辦清丈除全部完成市縣不計外計尚在進行清丈十二縣共完成戶地測圖七百四十二萬五千一百五十五畝	本月份戶地測圖增加七十三萬一千八百九十三畝	本月份戶地測圖增加七十三萬一千八百九十三畝	本月份戶地測圖增加七十三萬一千八百九十三畝
修訂田賦徵收章則以資現時徵收上改進與運用	實施修正浙江省田賦徵收章則	自新章施行後關於徵務上為各縣所應注意辦理者分別指飭切實遵辦	財政計劃二	財政計劃四
繁頓戶糧推收及契據之驗稅	整頓契稅			

以正糧產	查核各營業稅局工作概況整飭稅務	查核各營業稅局工作概況整飭稅務	查核各營業稅局工作概況整飭稅務	查核各營業稅局工作概況整飭稅務	查核各營業稅局工作概況整飭稅務
繼續整頓商業營業稅	繼續整頓商業營業稅	繼續整頓商業營業稅	繼續整頓商業營業稅	繼續整頓商業營業稅	繼續整頓商業營業稅
繼續舉行各縣市增籌教育款	繼續舉行各縣市增籌教育款	繼續舉行各縣市增籌教育款	繼續舉行各縣市增籌教育款	繼續舉行各縣市增籌教育款	繼續舉行各縣市增籌教育款
繼續督飭各縣市推行短期小學簡易小學二部編制巡迴教育及成人兒童合級編制	繼續督飭各縣市推行短期小學簡易小學二部編制巡迴教育及成人兒童合級編制	繼續督飭各縣市推行短期小學簡易小學二部編制巡迴教育及成人兒童合級編制	繼續督飭各縣市推行短期小學簡易小學二部編制巡迴教育及成人兒童合級編制	繼續督飭各縣市推行短期小學簡易小學二部編制巡迴教育及成人兒童合級編制	繼續督飭各縣市推行短期小學簡易小學二部編制巡迴教育及成人兒童合級編制
舉辦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	舉辦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	舉辦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	舉辦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	舉辦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	舉辦第二屆小學教員無試驗檢定
督促各縣充實師資訓練機關	督促各縣充實師資訓練機關	督促各縣充實師資訓練機關	督促各縣充實師資訓練機關	督促各縣充實師資訓練機關	督促各縣充實師資訓練機關
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修訂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修訂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修訂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修訂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修訂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修訂抽考中學學生成績規則

繼續辦理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檢定	惟以範圍不及師範及職業學校且抽考手續微嫌繁瑣實施困難爰特予以修正訂為修正抽考中等學校學生學業成績規則十條令頒各屬知照同時飭由省督學遵照辦法主持廿五年度第一學期抽考事宜	九月一日及十月三十日先後舉行中學及師範學校檢定委員會第四次及第五次會議議決關於無試驗檢定及試驗檢定應行結束各事宜	教育部頒民衆學校課程標準草案經於上年度分別指定期立杭州民衆教育館等十餘機關實驗研究所	惟以範圍不及師範及職業學校且抽考手續微嫌繁瑣實施困難爰特予以修正訂為修正抽考中等學校學生學業成績規則十條令頒各屬知照同時飭由省督學遵照辦法主持廿五年度第一學期抽考事宜
督促各社會教育機關研究實驗民衆學校課程標準之經過	派員參加電化教育人員訓練班	教育部頒民衆學校課程標準草案經於上年度分別指定期立杭州民衆教育館等十餘機關實驗研究所	有實驗研究報告現已彙案整理竣事	本省第一屆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檢定業已辦理結束檢定結果計得合格教員共八百卅七人現經規定各省立中學師範自廿五年度第一學期起遇須新聘教員應以聘用檢定合格者為限
杭徽公路客運營業租與杭徽長途汽車公司承辦	該路客運營業經建設廳與杭徽長途汽車公司訂立合同由該公司繳付承租保證金國幣十五萬元並在營業收入內提繳租金	教育部舉辦之電化教育人員訓練班業於九月間令派本省社會教育服務人員周凱旋金惠民等十六人前往受訓現在訓練期限將屆完滿特復飭知各員於十一月間離京回省時順道參觀鎮江無錫上海等處	實驗研究報告現已由教育廳呈請教育部採擇施行	上項工程預定十一月十一日完工因輸送材料不便及多山地不易施工約須遲至十一月二十日左右完工
建造黃巖茅畲等十一條鄉村電話線	上項工作由省電話局派第五工程隊前往設施於十月十一日開工約已成其半	案經本府委員會會議議決通過並已由該公司於十月一日起接收承辦	正在進行中	建築排樁條塊石坦水工程六四公尺於十月十五日開工
整理龍游鶴鳴堰工程	建築攔水壩及護岸等工程於十月六日開工			建築杭平段第三區咸字號三
建築杭坦工程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工作報告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

搶築杭平段第二區武丁字號 柴塘工程	附土已挖低一部份土壤已挑填柴塘尚未開工	正在進行中
搶築杭平段第二區功茂字號 護塘工程	建築排樁條石護塘六六公尺於十月十四日開工	正在進行中
理砌杭平段第三區漠字號攔 土石工程	理砌攔土石三九〇毗公尺於十月十五日開工	正在進行中
搶修杭平段第三區好至納字 號石塘坍洞工程	於九月十二日開工業已完工	已完工
杭平段第二區甯晉字號整理 坦水工程	於九月十一日開工業已完工	已完工
召開稻麥棉推廣會議	令飭辦理稻麥棉推廣各縣市長於本月三日開會決 定明年推廣辦法	正在進行中
令飭明春舉行地方試驗各縣 呈報所需稻種品系及數量	令飭辦理稻麥棉推廣各縣市長於本月三日開會決 定明年推廣辦法	正在進行中
指導各縣辦理小麥地方試驗	由農林改良場根據各縣自動請求及小麥生產狀況 劃定諸暨等二十二縣舉行小麥地方試驗區並訓練 指導人員呈經建設廳令飭各縣會同切實辦理	正在進行中
派員監視各棉區收花	由建設廳令派技士陳遷分赴各棉區收花處實施監 視	照原定計劃進行
籌備土壤肥料研究室	籌備就緒	與原計劃相同
統計肥料商店	統計完畢	照原計劃
調查杭州市十月份零售物價	派員赴市內各商業區域實地調查	調查完畢
調查杭州市生活必需品購入	實地調查分類統計	完竣

售出及存底情形						
派員督促辦理登記	如期派員督促辦理登記					
辦理商業登記	審核表格填發許可證及登入簿冊並繼續解釋法令 疑義及指示辦理手續					
防止走私	指示各地商業團體依照法令辦理防私					
計劃代售廠商陳列品	經擬定辦法通知各廠商知照並向各廠商徵集出品					
辦理採運黃砂事宜	製定規則通令各縣市遵照辦理					
檢定度量衡器具	已檢定杭州市製造商成品一千七百九十七件					
推行桐油合作事業	指導浙江省合作事業促進會舉辦桐油合作社實務 人員訓練班					
普遍設立農業金融機關	核准縉雲縣招募股本設立農民借貸所					
剿辦邊區殘匪	本月間保安各團在隣閩贛皖邊區剿匪先後斃匪八十餘名俘虜四名繳獲步槍五支子彈三百數十發木壳槍一支土毛瑟槍四支宣傳品包袱多件救出被俘長王景良甲長曾利和等二名					
令催各縣構築操場與射擊場	查本省各縣應構築之操場與射擊場尚有多數未構築完成茲民衆訓練正在積極進行時期此項操場與射擊場之構築實屬刻不容緩爰特令飭尚未經築成之各縣限本年十二月以前完成具報					
令諸暨等十縣就受訓壯丁中挑選優秀份子施以嚴格訓練	本省社會軍訓即將普遍實施為進行便利起見特令諸暨等十縣就此次受訓壯丁中挑選優秀份子施以嚴格訓練造成多量下級幹部以備應用					
來社會軍訓當更易於推行	此項下級幹部訓練完成後將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工作報告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

派員視察諸暨等十縣壯丁訓練情形

江明等查諸暨新昌嵊縣天台黃岩浦江義烏永嘉衢縣江山志瞭縣壯丁特訓第一期業已結束第二期亦經開始為航各該縣訓練實際情形起見特派員而促進步視察員為分區巡迴觀察用資考核而促進步視察員為

大諸暨等十縣壯丁特訓關係甚得相當進步督促指導後已

浙江省地方收支統計表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份)

第1頁

收 方		科 目		付 方	
千百十萬千百十元	角分厘			千百十萬千百十元	角分厘
歲		入 類	稅		
田 賦	正 稅			1 2 1 8	0 7 6
建 設	特 捐				
建 營	附 捐				
課 稅	省 稅				
滯 納	軍 事 特 捐				
滯 納	土 地 事 業 稅				
契 契	紙 業 稅	價			
普 通	營 業 稅	稅			
箇 類	營 業 稅	稅			
牙 行	營 業 稅	稅			
典 當	營 業 稅	稅			
居 宅	營 業 稅	稅			
繭 行	帖 費			1 6 3	8 6 6
鹽 附					
菸 酒	牌 照 稅				
菸 酒	附 稅				
船 舶	牌 照 費				
各 項	罰 金				
各 項	公 費				
地 方	財 產 收 入				
地 方	事 業 收 入				
地 方	營 業 收 入				
司 法	收 入				
沙 田	收 入				
上 年	度 未 收 訖				
雜 項	收 入			6 9 6 0 1	
未 發	行 債 券 兑 現				
營 業	稅 免 稅 調 查 證 工 本 費				
歲	出 類	費			
黨	務 費	費	1 7 9 8 5	0 0 0	
行	政 費	費	1 8 7 8 5	8 9 5	
司	法 費	費	1 0 6 8 0	5 7 6	
公	安 費	費	2 4 4 3 0	8 2 9	
財	務 費	費	4 9 7 1 4	8 2 9	
過	第 二 頁				

浙江省地方收支統計表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月份)

第2頁

浙江省地方收支統計表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份)

第3頁

收 方	科 目	付 方
千百十萬千百十元角分厘		千百十萬千百十元角分厘
690102	接 第二頁 代 收 所 得 捐	
394198	代 收 各 種 刊 物 價	
2176311	代 募 中 央 債 券	
8274959	代 收 水 利 費	
各 項 保 證 金		12610144
2978007300	各 項 公 債	
	各 項 借 款	202154800
224429207	二 十 一 年 金 庫 券	
251888	暫 收 款	314353469
2959200	本 省 乘 機 捐	
490000000	代 收 突 紙 價	1729200
	存 出	
5576374948	共 計	5598230272
418388948	上 月 結 存	
	普通金 115.126.736	
	保管金 92.742.242	
	中央銀行 210.519.970	
	本 月 結 存	396533624
	普通金 135.501.787	
	保管金 180.246.237	
	中央銀行 80.785.600	
5994763896	合 計	5994763896

職官表

卷一百一十五

讀書三編

職	別	姓名	室	由	類別及次數	職
餘杭縣縣長	周頌西	李公俠	申誠一文	送未填送食履句報表	申誠一次	迄未填送食履句報表
崇德縣縣長	劉平江	方壯猷	右	同	右	申誠一文
武康縣縣長	錢永慶	李公俠	申誠一文	同	右	申誠一文
安吉縣縣長	錢永慶	方壯猷	右	同	右	申誠一文
嵊縣縣長	錢永慶	李公俠	申誠一文	同	右	申誠一文
臨海縣縣長	錢永慶	方壯猷	右	同	右	申誠一文
黃巖縣縣長	湯日新	李公俠	申誠一文	同	右	申誠一文
富海縣縣長	湯日新	李公俠	申誠一文	同	右	申誠一文
李涵夫						
境內發生匪案多件未據勘報事後歸詞誣過	處理公文一再外誤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十五日	郭福源	保定第三大陸中校大陸長	調第六大陸長	保定處
廿四日	金式高	保定第六大陸中校大陸長	調第三大陸長	保定處
廿八日	齊潤渠	保定第六大陸少校大陸長	調第一大陸長	保定處
楊維杰	高里鵬	保定第四圖少校圖副	調第一大隊長	保定處
魏漢季	保安處	保定處少校圖審員	調第二科科員	保定處
保安處	保安處	保定處	不	保定處
保安處	保安處	保定處	久假	保定處

仙居縣長	劉風	第五科長俞春長湖職業 班不如檢舉反代掩飾	迄未填送食糧旬報表
湯溪縣長	白深樸	吸食紅丸犯胡濟康未	經呈准任意交保
永康縣長	劉風	申斥一次	申誠一次
淳安縣長	張樹德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遂安縣長	方引之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桐廬縣長	黃緯芳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壽昌縣長	尹志仁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松陽縣長	徐其惠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保安校第一團團長	賀鉞芳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少校大隊長	蔣國鈞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保安第二團第六中隊長	楊兆熊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保安第三團第一中隊長	謝親民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保安第十大隊第二中隊長	宣威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尉中隊長	張永曾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尉中隊長	王治鮮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少尉分隊長	張士俊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尉中隊長	頗勸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尉中隊長	勤深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尉中隊長	著匪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尉中隊長	成努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上尉中隊長	績力	申誠一次	申誠一次
記大功一次	前記大過准予註銷	記大功一次	記大功一次
指揮無方	同	同	同
兵拐槍潛獲方案	右	右	右
兵拐槍潛獲方案	撤	革職留任	降爲代理
該員管教潛獲方案	職	次外	記過一次
該員管教潛獲方案		一次外	記大過一次

少尉	上尉	保安第一團追砲中隊長	保安第一團追砲中隊長
少尉	中尉	第二團追砲中隊長	第一團追砲中隊長
少尉	中尉	迫砲中隊長	迫砲中隊長
少尉	中尉	中隊長	中隊長
少尉	中尉	包樂羣	盧國屏
全	全		
右	右		
記	記		
大過	過		
一次	一次		